

云和县人民政府文件

云政发〔2023〕21号

云和县人民政府 关于加快推进气象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政府直属各单位：

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气象高质量发展纲要（2022—2035年）的通知》（国发〔2022〕11号）、《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气象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浙政发〔2022〕30号）、《丽水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气象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丽政发〔2023〕18号）精神，加快推进全县气象高质量发展，结合我县实际，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

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气象工作重要指示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提供高质量气象服务为导向，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加快推进云和气象高质量发展，努力构建与云和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监测精密、预报精准、服务精细、人民满意的现代气象体系，进一步筑牢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为云和打造全国山区县域新型城镇化共富样板提供有力保障。

（二）发展目标。到 2025 年，气象灾害预警信号细化到乡镇（街道），立体精密的气象监测站网进一步完善，云和高空垂直廓线探测站（激光雷达）建成并投入业务运行，重大气象灾害监测无盲区，灾害性天气监测率达到 95%以上，短时强降雨、雷雨大风等突发强对流天气有效预警时间平均提高到 60 分钟左右，气象科技创新和人才队伍更具活力，防灾减灾救灾“第一道防线”水平和服务保障发展能力进一步提升，生态气象服务及山区强对流天气监测预警能力逐步提升至全省前列，形成一批具有云和辨识度的标志性成果，加强人工影响（以下简称“人影”）天气作业基地、作业队伍建设和新型技术装备应用，建设可视化的人影作业决策指挥平台。到 2027 年，推进灾害性天气监测“低空补盲”工程，建设新一代低空天气雷达监测站，进一步提升灾害性天气监测率。到 2035 年，与全省同步建成科技领先、监测精密、预报精准、服务精细、人民满意的现代气象体系。

二、主要任务

（一）聚焦监测精密，构建山区多维立体监测体系。高水平开展国家基本气象站、区域气象观测站等地面观测站网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实现分钟级气象要素观测。加快实施气象监测预报能力提升工程，完成全天空状况智能识别仪和激光雷达建设，持续提升综合气象观测现代化能力和业务运行信息化水平。推进灾害性天气监测“低空补盲”工程，建设新一代低空天气雷达监测站。统筹建设农业、交通、生态等专业气象观测站。按照全市统一部署，开展太阳能、风能等新能源观测。加强气象卫星和遥感综合应用。完善重要装备迭代更新机制，提升观测装备运维保障水平。加强气象台站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气象台站硬件水平。（责任单位：县气象局、县发改局、县公安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云和分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农业农村局。列第一位的为牵头单位，下同）

（二）聚焦预报精准，推进新型气象预报业务改革。加强雷达产品研究及应用，研发适合本地灾害性天气预报的指标体系，提高对中小尺度强对流天气的监控。依托全省气象预报预测业务平台，健全智能数字预报业务产品本地化应用体系，逐步实现提前1小时预警局地强对流天气、提前1天预报逐小时天气、提前1周预报灾害性天气。贯彻落实数字化改革和新型气象业务体制改革要求，依托丽水特色气象应用场景及其相应的智能预报技术，融入全省气象数字化改革重大应用“一本账”，推进“气象大脑”

本地化应用，强化气象数据资源、信息网络和应用系统安全保障。

（责任单位：县气象局、县发改局、县财政局）

（三）聚焦预警先导，筑牢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完善以人为本、科学防御、部门联动、社会参与的气象防灾减灾机制。畅通气象预警信息发布传播渠道，建立极端天气预警快速传播绿色通道，建立健全农村应急广播预警信息发布和维持机制，实现精细到乡镇的预警信息进村入户。完善面向高风险区域、灾害防御重点单位的靶向叫应服务机制，优化极端灾害性天气预警叫应规则，拓宽叫应渠道。推进基层防灾减灾体系融合发展，实施“网格+气象+应急”三员联合应对行动，将气象防灾减灾纳入乡镇、街道等基层网格化管理。印发《云和县气象灾害公众防御指引》，提升公众对重大气象灾害的识别和防御能力。完善防雷安全责任体系，规范防雷安全重点单位管理。（责任单位：县气象局、县应急管理局、县委政法委、县经商局、县水利局、县农业农村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文广旅体局）

（四）聚焦服务增效，优化美好生活气象服务供给。将气象纳入基本公共服务标准，推进公共气象服务均等化。在各类场景中强化智慧气象服务供给，加快数字化气象服务普惠应用。推进气象影视融媒体集约工作，提升公共气象服务融媒体传播质量，扩大公共气象服务公众覆盖面和知晓度，推进农村气象防灾减灾融入美丽乡村、公园乡村建设。深化特色气象科普场馆建设，形成校园气象科普基地、国家气象公园专题科普场地等层次丰富的

气象科普教育场所。优化气象服务供给，满足公众定制化、个性化服务需求，提高公众气象服务满意度。（责任单位：县气象局、县委宣传部、县发改局、县教育局、县大数据和金融发展中心、县科协、县文广旅体局）

（五）聚焦重点领域，提升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加强特色专业气象服务能力，深入实施直通式气象服务。推进气象助力乡村振兴，开展关键农时气象服务和农业气象灾害风险预警，开展雪梨等特色优势农产品分灾种全链条智慧气象服务，畅通农产品气象指数保险。强化能源保供与气象服务协同联动，做好电网安全运行、电力调度等精细化气象服务。加强人影天气作业基地、作业队伍建设和新型技术装备应用，完善建设可视化的人影作业决策指挥平台，深入实施人影天气“耕云”行动。（责任单位：县气象局、县发改局、县应急管理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文广旅体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公安局、县供电公司）

（六）聚焦绿色生态，强化“两山”实践气象赋能。围绕全市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示范区建设，推进云和梯田、黄家畲等国家气象公园试点点位建设。加强生态气候资源普查和利用，深化“中国天然氧吧”、气候景观观赏地等国家级气候品牌和乡村氧吧、气候康养乡村等省级气候生态品牌创建和应用。按照全市统一部署，推进温室气体站点建设，助力创建“中国碳中和先行区”。开展城市规划、重大基础设施、重大工程的气候可行性论证。（责任单位：县气象局、县发改局、市生态环境局云和分局、

县文广旅体局、县农业农村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七) 聚焦人才创新，强化高质量发展科技化支撑。加强地方气象人员队伍建设，建立健全双重气象人才保障机制，支持将气象人才培养统筹纳入我县人才培养体系。将气象人才纳入我县人才认定范围，同等享受相关人才政策。加强与重点高校、科研机构联系对接，加大高层次气象人才引进培育力度。健全气象人才评价体系和分配激励机制。加强气象科技领域联合攻关和科研成果引进，在县科技计划中加大对山区灾害性天气预报预警、生态与环境气象、气象应用服务、气象装备、人影天气等领域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的支持力度。(责任单位：县气象局、县委编办、县科技局、县委组织部<人才办>、县人力社保局、县财政局、县科协)

三、保障措施

(一) 强化组织保障。准确把握气象部门“体制在中央，服务在地方”的定位，将气象工作纳入工作大局中同谋划、同部署、同推进。高度重视气象高质量发展工作，加强统筹协调，制定政策措施，落实工作责任，及时解决工作推进过程中的重大问题。

(二) 强化统筹规划。将气象事业高质量发展相关要求纳入我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统筹做好各项保障工作。立足当前、着眼长远、结合实际，谋划部署推进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气象高质量发展各项工作。

(三) 强化工作落实。加快落实气象双重财政保障机制，加

快基础设施建设，补足短板、提升能力，强化政策、规划、资金、用地等要素保障，确保气象重大工程项目尽快投入建设，推动气象高质量发展各项任务落地见效。

附件：2023-2027年云和县气象高质量发展重点建设任务表

云和县人民政府

2023年9月12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2023—2027年云和县气象高质量发展 重点建设任务表

类别	序号	建设任务	完成时间
一、聚焦监测精密，构建山区多维立体监测体系	1	建设1个高空垂直廓线探测站（激光雷达）。	2024—2025年
	2	新建全天空状况智能识别仪11个、农田小气候站1个。	2024—2025年
	3	建设新一代低空天气雷达监测站。	2024—2027年
	4	探索装备保障迭代更新与集约化工作。	2024—2025年
二、聚焦预报精准，推进新型气象预报业务改革	5	加强雷达产品研究应用，研发适合本地的灾害性天气预报指标。	2024—2025年
	6	依托全省气象预报预测业务平台，健全智能数字预报业务产品本地化应用。	2024—2025年
三、聚焦预警先导，筑牢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	7	建立极端天气预警快速传播绿色通道，实现精细到乡镇街道的预警信息进村入户。	2023—2025年
	8	完善面向高风险区域、灾害防御重点单位靶向叫应的服务机制，拓宽叫应渠道。	2023年
	9	印发《云和县气象灾害公众防御指引》。	2023年
四、聚焦服务增效，优化美好生活气象服务供给	10	加强农村气象防灾减灾融入美丽乡村、公园乡村，建设融合当地特色的气象科普场地1个。	2023—2025年
五、聚焦重点领域，提升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水平	11	做好关键农时气象服务和雪梨等特色优势农产品分灾种全链条智慧气象服务。	2023—2025年
	12	完成1个人影天气作业基地建设。	2024—2025年
	13	强化人影天气常态化作业需要的作业手段和装备建设。	2024—2025年
六、聚焦绿色生态，强化“两山”实践气象赋能。	14	深化“丽水国家气象公园”云和示范点建设，重点打造云和梯田和黄家畲气候社区。	2023—2025年
	15	创建农产品气候品质认证品牌1个、省级气候品牌3个。	2023—2025年
七、聚焦人才创新，强化高质量发展科技化支撑。	16	气象人才培养统筹纳入县级人才培养体系，气象人才纳入我县人才认定范围。	2023—2025年
	17	支持对山区灾害性天气预报预警、生态与环境气象、气象应用服务、气象装备、人影天气等领域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的科技技术项目的研究。	2023—2025年
	18	支持地方气象事业编制人员招录委托省气象局统一组织实施。	2023—2025年

抄送：县委各部门，县人大办、政协办，县人武部，县法院，县检察院，
各群众团体。

云和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9月13日印发
